

臺北市 100 學年度學校領導工作坊

--與未來接軌的課程和世界級的學習

一、依據：臺北市提升國中教師教學與評量效能三年實施計畫

二、計畫緣由與內涵

民國 100 年元旦，馬總統宣布 103 年開始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我國教育於是進入新的里程碑。臺北市在十二年國教啟動之際，推動「高中課程發展、國中活化教學」兩大工作主軸，期待從核心部份—「課程與教學」—的轉變來達到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目標及精神。在此階段，具有高度及遠見的學校行政領導尤為重要，是以，教育局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於本(100)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三)為學校行政領導人舉辦一場工作坊，邀請英國課程基金會總裁 Peter Hall Jones 從「與未來接軌的課程和世界級的學習」談領導的角色與實務作法。工作坊內涵簡述如下：

(一) 遠景發展—誰將是 22 世紀公民？

透過對教育現場與培養明日公民使命的省思與辯證，講師將引領教育領導階層面對當今資訊蓬勃、消費者取向、瞬息萬變的世代，形塑自我的領導風格。

(二) 社群連結與終生學習

透過多種領導心理學技巧的呈現，進而精進與會者在當今教育場域發展**具體可行的領導策略**。

(三) 國際公民與世界級學習

從分析典範開始到聚焦於課程設計與教育目標，以及提供世界級學習的要素與面向。

(四) 培養 22 世紀公民，捨我其誰—熱忱積極的啟發式領導

帶領學校領導者由台灣的經濟的需求以及期待來反思領導如何迎接挑戰、激勵潛能，讓教育達到培養 22 世紀公民的目標。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英國文化協會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教師研習中心

四、活動日期：民國 100 年 10 月 19 日(三)

五、研習地點：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集賢廳(臺北市中山北路 4 段 16 號)

六、參與人數與對象

(一) 參與人數：120 人

(二) 參與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高中校長或教務主任

(三) 本活動將安排翻譯配合英國講座即席講解大意內容

七、議程 2011 年 10 月 19 日(三)

時間	議程
09:00-09:30	報到(備茶點)
09:30-09:40	開幕式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丁亞雯 局長 英國文化協會 艾麗珊 處長
09:40-10:55	主題：遠景發展—誰將是 22 世紀公民？
10:55-11:15	茶敘
11:15-12:30	主題：社群連結與終生學習
12:30-13:30	午餐
13:30-15:00	主題：國際公民與世界級學習
15:00-15:10	茶敘
15:10-16:10	主題：培養 22 世紀公民，捨我其誰—熱忱積極的啟發式領導
16:10-16:30	閉幕式
16:30	活動結束

八、講座與翻譯

(一) 講座：Peter Hall Jones, CEO of the Curriculum Foundation (UK)，英國優秀的首席教師 (Headteacher，亦稱校長)，目前擔任英國課程基金總裁，專長為「領導與文化興革」。Mr. Jones 在全球各地舉辦的課程或是領導工作坊，除了內容專業外，還以幽默風趣、生動引人的風格，協助行政領導者、校長、教師、了解自我、認識世界並且激勵參與者他們更上一層樓。

(二) 翻譯

1. 主場翻譯：葉芳吟老師，民生國中英語科教師，同時擔任臺北市國中英語領域科輔導團老師，樂愛學習，專業精進。
2. 小組部分由其他英文老師擔任協助翻譯工作。

九、報名方式：

(一) 請參加教師請於截止日期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

(<http://insc.tp.edu.tw>) 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為簡化作業程序無須再傳回報名表。

(二) 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公布錄取名單，以各研習員於研習電子護照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錄取之研習員及其所屬學校，並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及準時至本中心參加研習。

十、壹拾、遴選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 依報名順序錄取(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額滿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

(二)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 3 日告知本中心，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

(三) 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

(四) 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另，本中心亦不接受「研習代理」及「輪流上課」之事宜，敬請配合。

(五) 為珍惜資源加強環境保育，請攜帶環保杯。

(六) 研習通知請逕自登錄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至研習課程／報名進度查詢，自行列印。

(七) 研習地點因停車位有限，請各位研習員踴躍搭乘專車或大眾運輸工具至劍潭青年活動中心。

(八) 經遴選錄取之研習員參加中心研習課程時，限研習員本人 1 人參加(不得攜帶其他任何人等入班或隨班上課)，如違反者，本中心得停止該員參加本中心研習課程之權益。

十一、**研習時數核發**：依據本中心「研習員成績考查要點」暨相關規定，缺席時數不超過五分之一，依實際參與研習課程之出席時數核發；所參加之研習班缺席超過五分之一（2 小時以上），不核予任何研習時數；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

十二、經費規劃

(一) 活動經費預估：新臺幣 20 萬元整

(二) 經費來源：教育局：新臺幣 8 萬元；英國文化協會：新臺幣 12 萬元

十三、本計畫奉臺北市教育局核定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